

## 客戶須知(重要內容說明)

### 【金融商品交易(含結構型/組合式商品)篇】

親愛的客戶您好：

感謝 貴公司選擇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成為金融商品交易(如未特別說明,以下金融商品交易均含組合式/結構型商品)的夥伴,為維護 貴公司的權益,本行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及其相關法令說明重要內容,請 貴公司詳細閱讀以下的應注意事項:

- 一、貴公司於交易之前,必須與本行簽訂金融交易相關合約,包括但不限於金融交易總約定書(下稱「總約定書」)、有權交易人員暨有權確認人員授權書等相關文件(下稱「金融商品交易文件」)。金融商品交易上的請求、指示、確認或其他相關行為,雙方得以口頭或書面的方式進行,於成交後,本行會提供成交確認書,並每月寄發對帳單,本行另於每月寄發上月底未到期餘額對帳單。
- 二、貴公司進行的金融商品交易具有各種財務損失風險,例如市場風險、本金轉換風險、匯兌風險、利率風險、提前終止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國家風險、賦稅風險、法律風險、連結標的風險、投資期間風險、本金減損風險、集中度風險、交易條件變更風險、無法結清部位之風險及再投資風險等,本行已盡可能列舉如前,但還有許多影響市場行情與交易的因素,因此提醒 貴公司於交易前,仍應自行仔細評估本身財務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後,再行決定是否進行金融商品交易,因為損失金額可能相當大,有關上述風險之詳細說明,請參見總約定書內之風險預告書。
- 三、所有金融商品交易都必須由 貴公司獨立判斷而進行。 貴公司可以要求本行提供交易建議,但是交易建議僅供參考,本行亦可視情況選擇不提供相關建議;如果 貴公司依照本行的建議而為金融商品交易上的請求、指示、確認或其他相關行為,所發生的所有損失,本行不負任何責任。
- 四、貴公司從事的金融商品交易,無須額外支付本行任何手續費及保管費。
- 五、如 貴公司申請變更、解除或提前終止結構型/組合式商品交易,應依照相關金融商品之產品說明書或交易契約所訂定的條件辦理,惟提前終止將可能導致 貴公司可領回金額低於原始投資金額(在最壞情況下,領回金額甚至可能為零),或者根本無法進行提前終止;假如 貴公司變更、解除或提前終止金融商品交易,除金融商品交易文件或相關金融商品之產品說明書或交易契約另有約定外, 貴公司必須負擔因提前終止契約所發生的全部成本、損失、費用或違約金,其計算方式由本行依終止當時之市場交易情況為認定並計算之,本行並有權將 貴公司存於本行之各種存款及對本行之債權期前清償,並將期前清償之款項抵銷 貴公司因提前終止應支付本行之款項。
- 六、金融商品交易並非存款,不屬於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之存款保險保障的範圍。
- 七、貴公司與本行進行金融商品交易時,本行因金融交易需求,可能會蒐集與 貴公司有關之

個人資料。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貴公司(1)可以向本行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而本行依法可以酌收必要成本費用；(2)亦可向本行請求補充或更正，但依法貴公司必須解釋補充或更正的理由；(3)可以向本行要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但個人資料如果是本行執行業務所必須使用，可以不依照貴公司的要求辦理。貴公司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但如果拒絕提供，本行將無法進行必要的審核及處理作業，導致無法提供相關商品或服務。

八、貴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之相關權利行使、變更、解除及終止之方式及限制，悉依各金融商品之產品說明書或交易契約辦理；總約定書之修訂或終止應以書面為之。

九、貴公司因與本行進行相關金融交易發生爭議時，得依本行內部申訴處理程序辦理，或依相關法令向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或調解，或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訴。

(一)、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電話：(02)2383-1000

網址：<https://www.cathaybk.com.tw/cathaybk/>

(二)、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者評議中心

金融消費爭議免費服務專線：0800-789885

網址：<https://www.foi.org.tw/index.html>

(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電話：(02)8968-0899

網址：<https://www.fsc.gov.tw/ch/index.jsp>

十、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本行之各分行或致電客服中心專線 (02)2383-1000。

感謝您的愛護，也謝謝您的審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關心您。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敬上

108.05 版